

# 最新标准版技术转让合同 技术转让合同 协议书标准版(实用8篇)

承包合同一般通过书面形式签订，并需要双方签字盖章确认。授权委托的成功案例可以启发我们创新思维，探索更好的管理方法。

## 标准版技术转让合同篇一

乙方（受让方）：福建省abc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按照互惠互利的原则，对甲方拥有的z的生产技术，达成如下转让协议：

一、甲方拥有的z的生产技术是指厦门市xxxx公司现有的工业化生产技术，乙方同意该生产技术作价人民币万元（万元）。

二、甲方应在本协议签署后的天内将z现有的生产技术资料、设计图纸、工艺文件、管理文件、辅助技术、催化剂的制备等技术资料，完整准确全面地移交给乙方，并提供指导。

三、z的生产技术（含部分技术）若有申请专利，该专利权在本协议生效后，归乙方所有，甲方应协助办理有关过户手续，费用由双方承担；若未申请专利，则在本协议生效后，该生产技术的专利申请权归乙方所有。

四、本协议生效后z的生产技术归乙方所有，甲方不得将该生产技术以任何形式转让给第三方或作价入股，建立新的z的生产线。

五、验收标准和方法

甲方转让的z生产技术须经乙方验收，即在试生产\_\_\_\_日后，

达到厦门市xxxx有限公司现有的技术指标。

六、甲、乙双方均可利用该生产技术进行创新，创新成果归创新方所有。

七、该技术转让费待乙方对甲方所提供的技术资料认可并验收合格后，在日内付清。

八、如因本协议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交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九、本协议一式四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厦门xxxx实业有限公司

代表：

年月日

乙方：福建省abc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

年月日

## 标准版技术转让合同篇二

技术受让方：\_\_\_\_(公章)(甲方)

技术转让方：\_\_\_\_(公章)(乙方)

中介方：\_\_\_\_(公章)

一、发明创造名称和内容： \_\_\_\_\_

二、实施许可的范围、期限和方式： \_\_\_\_\_

三、技术情报和资料及其保密事项： \_\_\_\_\_

四、技术服务的内容： \_\_\_\_\_

五、履行合同的计划、进度、期限、地点和方式： \_\_\_\_\_

六、验收的标准和方法： \_\_\_\_\_

七、成交金额与付款时间、付款方式： \_\_\_\_\_

一次总付： \_\_\_\_\_

分次总付： \_\_\_\_\_

按利润或销售额提成 \_\_\_\_\_ %

时间： \_\_\_\_\_

其它方式： \_\_\_\_\_

八、中介方的义务和责任及收取中介服务费比例和支付方式：

\_\_\_\_\_

九、后续改进的提供与分享： \_\_\_\_\_

十、违约责任： \_\_\_\_\_

十一、争议的解决办法： \_\_\_\_\_

十二、名词和术语的解释： \_\_\_\_\_

技术受让方(公章): \_\_\_\_\_

技术转让方(公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标准版技术转让合同篇三

\_\_\_\_\_公司(以下简称“受让人”)

\_\_\_\_\_公司(以下简称“让与人”)

签约时间: \_\_\_\_\_

签字地点: \_\_\_\_\_

鉴于让与人拥有设计、制造、安装、销售\_\_\_\_\_产品的专有技术;

鉴于让与人有权, 并且也同意向受让人转让上述专有技术:

鉴于受让人希望利用让与人的专有技术设计、制造、销售和出口\_\_\_\_\_产品:

双方授权代表通过友好协商, 同意就以下条款签订本协议。

### 第一条定义

1、1 “受让人”——是指中国\_\_\_\_\_公司, 或者该公司的法人代表, 代理和财产继承者。

1、2 “让与人”——是指——国\_\_\_\_\_公司, 或者该公司的法人代表, 代理和财产继承者。

1、3 “协议产品”——是指本协议附件一中所列的产品及其

型号和规格。

1、4“技术资料”——是指本协议附件二中所列的全部技术数据图纸、设计、计算、操作、维修、产品检验等资料。

1、6“净销售价”——是指协议产品的销售发票价格扣除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佣金、商业折扣、税金和外购件等的费用后的余额。

1、7“技术服务”——是指让与人根据本协议附件四和附件五中的规定，就协议产品的设计、制造、装配、检验、调试、操作等工作，向受让人提供的技术指导和技术培训。

1、8“商业性生产”——是指协议工厂生产第\_\_\_\_\_台协议产品以后的生产。

1、9“协议生效日期”——是指本协议的双方政府有关当局中的最后一方批准协议的日期。（注：可根据具体项目的需要增减上述定义）

## 第二条协议范围

2、1让与人同意向受让人转让，受让人同意从让与人取得协议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维修的专有技术。协议产品的型号、名称、规格和技术参数详见本协议附件一。

2、2让与人承认受让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计和制造协议产品，以及使用、销售和出口的权利。这种权利是非独占的，不可转让的权利。

2、3让与人负责向受让人提供协议产品有关的专有技术和技术资料，其具体内容、数量和交付时间详见本协议附件二。

2、4让与人负责派遣技术人员来华讲解技)《资料，并对协议

产品的设计、制造、装配、考核进行技术指导和服务，技术服务的内容和要求详见本协议附件四。

2、5让与人负责接受和安排受让人人员在让与人工厂的技术培训，让与人应尽最大的努力满足受让人的要求，使受让人人员能够掌握上述专有技术，受让人人员培训的内容和要求详见本协议附件五。

2、6根据受让人的需要，让与人有义务以最优惠的价格向受让人提供协议产品所需要的零部件、原料、或标准件等，具体的供货内容届时双方将另行协商签订协议。

2、7让与人同意受让人使用其商标或标明“根据让与人许可制造”的字样。

2、8受让人生产的协议产品经考核合格后，让与人同意，本协议第8、9条的规定返销部分协议产品。

### 第三条协议价格

3、1按照本协议第二条规定的协议内容和范围，受让人同让与人支付的协议总价为\_\_\_\_\_美元(大写：\_\_\_\_\_美元)。其每项价格如下：

## 标准版技术转让合同篇四

项目名称：\_\_\_\_\_

转让单位：\_\_\_\_\_

受让单位：\_\_\_\_\_

起止年限：\_\_\_\_\_

二〇\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订

## 技术转让合同

订立合同双方：

转让单位，\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单位，\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保障技术商品合理转让，有偿付诸应用，促使新产品早日试制并投放市场，提高经济效益，甲乙双方根据自愿互利的原则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甲方将\_\_\_\_\_技术转让给乙方，乙方使用该项技术生产\_\_\_\_\_产品。

二，甲方转让技术应达到的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和经济效益。

1. 该项技术的参数，所生产产品的数量、质量指标，最低或正常的生产能力，单项规格、公差等。

---

\_\_\_\_\_。

2. 经济效益

\_\_\_\_\_。

三，国内外运用该项技术的情况和经济效益

---

\_\_\_\_\_。

#### 四，甲方的义务

1. 甲方应于二0\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前，将\_\_\_\_\_技术的资料和设备、配件等(可用表格列出)交付乙方.
2. 甲方负责在二0\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派出技术人员\_\_\_\_\_名到乙方单位，指导乙方安装设备和产品试制工作，并派员参与产品的鉴定工作.
3. 甲方在合同执行期间对转让给乙方的技术如有后续改进，应及时转让给乙方(双方协商互不相告技术后续改进内容者除外).
4. 甲方转让给乙方的技术，应对第三方保密，不得扩散或转让(双方协商同意甲方另行转让者除外).

#### 五，乙方的义务

1. 双方协商议定，技术转让费按下列第()项办法支付：

(1) 乙方向甲方交付技术转让费共\_\_\_\_\_元，一次总算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支付技术转让费，按甲方转让技术实施后新增销售额或利润的\_\_\_\_\_ %提成.

(3) 双方按商定的其它办法计算和支付技术转让费用.

(如双方商定有预交定金条款，应专条规定定金的金额和交付时间.)

2. 在设备安装和产品试制过程中，乙方应服从甲方技术人员的指导. 乙方应为甲方派出的技术人员提供工作和生活方便.

3. 乙方对甲方转让的\_\_\_\_\_技术不得向第三方扩散和



转让(双方商定同意乙方转让者除外). 乙方对甲方转让的技术如有后续改进, 应告之甲方改进内容(双方协商互不相告者除外).

(如双方商定乙方向甲方支付一定入门费, 则应在合同中立专条规定入门费的金额, 交付时间等.)

## 六, 转让技术的验收标准与验收方式

### 1. 验收标准

---

\_\_\_\_\_.

### 2. 验收方式

---

\_\_\_\_\_.

## 七, 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 数量及质量向乙方交付技术资料、设备和配件, 应向乙方偿付相当于技术转让费\_\_\_\_\_%的违约金. 如甲方迟延交付技术资料、设备及配件, 致使乙方接受甲方转让的\_\_\_\_\_技术已成为不必要时, 乙方可以提出解除合同.

2. 甲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数量及规格派出技术员, 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3. 甲方如擅自将向乙方转让的技术又扩散, 转让给第三方, 应按技术转让费的\_\_\_\_\_%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甲方转让给乙方的技术如有疵漏, 应及时更正和完善; 如仍

达不到合同规定的经济技术指标，应按技术转让费的\_\_\_\_\_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并应赔偿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 八，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数量向甲方支付技术转让费，应按银行关于延期付款的规定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2. 乙方如擅自将甲方转让的技术扩散或转让给第三方，应按技术转让费的\_\_\_\_\_ %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3. 乙方如果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未将甲方转让的技术付诸生产，除应向甲方支付转让费外，不得干预甲方另将技术转让给第三方.

## 九，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经有关部门证实后，不以违约论，但必须及时告知对方有关情况.

## 十，其它

\_\_\_\_\_.

本合同从二0\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生效，合同期为\_\_\_\_\_年零\_\_\_\_\_个月. 甲乙双方在合同期间不得随意更改或废除合同. 在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应由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 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合同执行中如发生纠纷，双方属于同一系统的，由上级主管部门解决，不属同一系统的，或经主管部门调解不成的，任一方当事人可以提请合同仲裁机关仲裁或法院审理.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付本一

式\_\_\_\_\_份，交……等单位各留存一份.

甲方： \_\_\_\_\_ (盖章)

代表人： \_\_\_\_\_ (盖章)

技术负责  
人： \_\_\_\_\_ (盖章)

详细地址： \_\_\_\_\_

乙方： \_\_\_\_\_ (盖章)

代表  
人： \_\_\_\_\_ (盖  
章)

技术负责  
人： \_\_\_\_\_ (盖章)

帐号： \_\_\_\_\_

二0\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 标准版技术转让合同篇五

本合同于年月日在签订。

甲方为：中国公司

合同工厂：中国厂(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为：国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 第一章合同内容

1.1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制造合同产品的书面及非书面专有技术。用该项目技术所生产的合同产品的品种、规格、技术性能等详见本合同附件一(略)

1.2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制造、使用和销售合同产品的专有技术和其他所有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资料的内容及有关事项详见本合同附件二(略)

1.3乙方负责安排甲方技术人员在乙方工厂进行培训，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使甲方人员掌握制造合同产品的技术，具体内容见本合同附件三(略)

1.4乙方派称职的技术人员赴甲方合同工厂进行技术服务。具体要求详见本合同附件四。(略)

1.5乙方同意在甲方需要时，以最优惠的价格向甲方提供合同产品的备件。届时双方另签协议。

1.6乙方有责任对本合同项目甲方需要的关键设备提供有关咨询。

1.7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同产品的样机、铸件和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五(略)。

1.8甲方销售合同产品和使用乙方商标的规定，见本合同第八章。

## 第二章定义

2.1“合同产品”指本合同附件一中所列的全部产品。

2.2“蓝图”指乙方制作合同产品目前所使用的总图、制作图样、材料规范及零件目录等的复印件。

2.3“技术资料”是指为生产合同产品必须具有的乙方目前正用于生产合同产品的全部专用技术和其他有关设计图纸、技术文件等。

2.4“标准”指为制造合同产品向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中，由乙方采用和制定的标准。

2.5“入门费”指由于乙方根据本合同第一章1.2条、1.3条、1.4条、1.6条、1.7条规定的内容以技术资料转让的形式向甲方提供合同产品的设计和制造技术，甲方向乙方支付的费用。

2.6“提成费”指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由于乙方所给予甲方连续的技术咨询和援助，以及甲方在合同有效期内连续使用乙方的商标和专有技术，甲方向乙方支付的费用。

2.7“合同有效期”指本合同开始生效的时间到本合同14.3条规定的本合同终止时间的期间。

## 第三章价格

3.1按本合同第一章规定的内容，甲方向乙方支付的合同费用

规定如下：

3.1.1 入门费为美元(大写：美元)这里指本合同产品有关的资料转让费和技术培训费，包括技术资料在交付前的一切费用。入门费为固定价格。

3.1.2 合同产品考核验收合格后，甲方每销售一台合同产品的提成费为基价的%，甲方向乙方购买的零件不计入提成费。

3.1.3 计算提成费的基价应视甲方生产合同产品当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的，乙方在国

市公布和使用的每台目录价格的%。

3.2 乙方同意返销甲方生产的合同产品。返销产品的金额为甲方支付乙方全部提成费的

%。返销的产品应达到乙方提供的技术性能标准。每次返销的产品品种、规格、数量、交货期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确定。

#### 第四章 支付和支付条件

4.1 本合同项下的一切费用，甲方和乙方均以美元支付。

甲方支付给乙方的款项应通过银行和中国银行办理。所有发生在中国的银行费用，由甲方负担。发生在中国以外的银行费用由乙方负担。

4.2 本合同第三章规定的合同费用，甲方按下列办法和时间向乙方支付：

4.2.1 甲方收到下列单据，并审查无误后天内向乙方支付入门费美元(大写美元)

a. 由乙方出具的保证函。在乙方不能按照合同规定交付技术

资料时，保证偿还金额美元。

b.即期汇票正、副本各一份。

c.应支付金额为入门费总价的形式发票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d.国政府当局出具的许可证影印件一份。若乙方认为不需要出口许可证，则乙方应提出一份有关不需要出口许可证的证明信一份。

4.2.2甲方收到乙方交付第一阶段产品的下列单据并审查无误后天内向乙方支付美

元(大写美元)。

a.即期汇票正、副本各一份。

b.商业发票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c.空运提单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d.乙方出具的第一阶段产品的技术资料、样机、铸件和备件交付完毕的证明信正、副本各一份。

4.2.3甲方收到乙方交付第二阶段产品的下列单据并审查无误后天内向乙方支付美元(大写：美元)。

a.即期汇票正、副本各一份。

b.商业发票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c.空运提单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d.乙方出具的第二阶段产品的技术资料、样机、附件五规定

的已交付完毕的证明信正、副各一份。

4.2.4合同产品第一批样机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下列单据并审查无误天内，向乙方支付美元(大写：美元)

a.即期汇票正、副本各一份。

b.商业发票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c.双方签署的“合同产品考核验收合格证书”影印本一份。

[注：如果验收试验延迟并是甲方的责任，将不迟于合同生效后(时间)支付。]

4.3本合同第三章规定的提成费，甲方将在抽样产品考核试验出合格后按下述办法和条件向乙方支付：

4.3.1甲方在每日历年年度结束后天内，向乙方提交一份甲方在上一日历年年度的每种型号的产品实际销售量的报告。

4.3.2乙方每年可派代表到合同工厂的检查和核实甲方合同产品实际销售量的报告，甲方将给予协助。乙方来华费用由乙方负担。如果汇总和/或报告中所列的合同产品数量在检查时发现出入很大，则甲乙双方应讨论此差距并洽商采取正确的措施。

4.3.3甲方收到乙方下列单据并审查无误后的天内向乙方支付提成费。

a.即期汇票正、副本各一份。

b.商业发票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c.该年提成费计算书一式四份。



4.3.4在合同期满年度内，甲方在合同终止后天内将提交一份最后销售合同产品数量的报告，以便乙方计算提成费。

4.4按本合同规定，如乙方向甲方支付罚款或赔偿时，甲方有权从上述任何一次支付中扣除。

## 第五章技术资料支付

5.1乙方应按本合同附件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技术资料。

5.2乙方应在机场或车站交付技术资料。机场或车站的印戳日前为技术资料的有效支付日期。甲方应在收到资料两周后，确认资料收悉。

5.3第一阶段产品的技术资料、样机、铸件和备件：

5.3.1在合同生效后的周内，乙方必须发出与第一阶段合同产品有关的全部技术资料、样机、铸件和备件。

5.4第二阶段开始日期后的周内，乙方必须尽快发出与第二阶段合同产品有关的全部技术资料和样机、铸件和备件。

5.5在每批技术资料或样机、铸件和备件发运后的小时内，乙方应将空运提单号、空运提单日期、资料编号、合同号、件数和重量电告甲方。同时乙方应以航空信将下列单据寄给甲方：

a.空运提单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b.所发运技术资料、样机、铸件和备件的详细清单一式二份。

5.6若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或样机、铸件和备件在运输途中遗失或损坏，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遗失或损坏的书面通知书后，应尽快不迟于个月内免费补寄或重寄给甲方。

5.7交付技术资料应具有适于长途运输、多次搬运、防雨、防潮的坚固包装。

在每件包装箱的内部与外部，都应以英文标明下列内容：

a.合同号：

b.运输标记：

c.收货人：

d.技术资料目的地：

e.重量(公斤)：

f.样机、铸件和备件目的地：

5.8每箱内应附有详细装箱单一式四份。

## 第六章技术资料的改进和修改

6.1为了适应中国的设计标准、材料、工艺装备和其他生产条件，在不改变乙方基本设计的条件下，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技术资料进行修改和变动。甲方必须将这些修改和变动通知乙方。乙方有责任在培训或技术指导时协助甲方修改技术资料，详见附件三和附件四。

6.2甲方必须在型号后加注尾标，以示区别那些影响形状，配合或功能的修改，并通知乙方。

6.3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的任何改进和发展，都应相互免费将改进、发展的技术资料提交给对方。

6.4改进和发展的技术，所有权属改进、发展的一方。

## 第七章质量验收试验

7.1为了验证按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制造的合同产品可靠性，由甲、乙双方共同在合同工厂对考核的合同产品的技术性能和要求进行考核验收。如果需要，也可以在乙方工厂进行试验或重做。甲方可派指定的人员验证重复试验，乙方负责重复试验和乙方人员的费用，甲方负责甲方参加重复试验的人员和翻译的费用。具体办法见本合同附件七。

7.2考核试验产品的技术性能应符合乙方提供的本合同中的标准规定，即通过鉴定。甲、乙双方签署“合同产品考核验收合格证明”一式四份，每方各执二份。

7.3如考核试验产品的技术性能达不到附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双方应友好协商，共同研究分析原因，采取措施，消除缺陷后进行第二次考核验收。

7.4如考核试验产品不合格是乙方的责任，则乙方派人参加第二次考核验收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担。如系甲方责任，该费用由甲方负担。

7.5若考核试验产品第二次试验仍不合格时，如系乙方的责任，乙方应赔偿甲方遭受的直接损失，并采取措施消除缺陷，参加第三次考核，费用由乙方负担。如系甲方责任，该费用由甲方负担。

7.6如考核试验产品第三次考核试验不合格时，双方应讨论执行合同的问题，如系乙方责任，则按合同9.8.1条规定，甲方有权修正合同。如系甲方责任，则由双方共同协商进一步的执行问题。乙方将根据甲方的要求，为改进不合格的样机提供技术咨询。

## 第八章“合同产品”的出口和商标

8.1甲方生产的“合同产品”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销售，可根据下列条件出口到其他国家。

8.1.1甲方应首先与乙方协商，要求在乙方的销售/分配网所在地区安排销售(销售、分配网包括乙方子公司和代理商)。

出口销售的数量和项目将通过友好协商决定，若无法安排，则甲方可以自由出口。但是，甲方必须在完成交易后一周内，将项目、数量和购买商名称通知乙方。

8.1.2在乙方销售/分配网不包括的地区，甲方可以自由销售。

8.2对于甲方把“合同产品”装在中国的主机上出售到任何国家(包括在乙方销售/分配网所在地国家)的权利，乙方不得干涉。为维修中国出口的主机，甲方可以自由销售作为配件的“合同产品”。

8.3在合同期间，甲方可以在“合同产品”上使用乙方使用的商标和标上甲方的商标，并注上“中华人民共和国厂制造”。商标许可证应由甲方和公司单独签订。

8.4当使用商标时，甲方生产的“合同产品”必须符合本合同项下乙方提供的标准。在必要的时候，每年乙方可进行一次抽样试验。在抽样试验结果不符合乙方提供的标准时，乙方应建议甲方改进不合格的“合同产品”并在个月内再次进行试验。若结果仍不符合，则乙方就可中止甲方使用其商标的权利。甲方可以再次提交另外的样品给乙方进行试验。再次抽样试验，结果符合乙方提供的标准时，乙方将再次给予甲方使用其商标的权利。

## 第九章保证

9.1乙方保证其提供的技术资料是在合同生效时乙方使用的最新技术资料，并与乙方拥有的技术资料完全一致。在合同期

间，“合同产品”设计变化的技术通知书和技术改进、发展资料，乙方将及时地送至甲方。

9.2乙方保证其提供的技术资料是完整的、清晰的、可靠的，并按照第五章的规定按时交付。有关定义如下：

9.2.1“完整”系指乙方提供的资料是本合同附件中规定的全部资料，并与乙方自己工厂目前使用的资料完成一致。

9.2.2“可靠”系指甲方按技术资料制造的合同产品应符合乙方按本合同提供的合同产品技术规范。

9.2.3“清晰”系指资料中的图样、曲线、术语符号等容易看清。

天内免费将所缺的资料，或清晰、可靠的资料寄给甲方。

9.4当乙方不能按本合同第五章或9.3条规定的时间交付资料，则乙方应按下列比例向甲方支付罚款。

迟交至周，每整周罚款为入门费总价的%。

迟交至周，每整周罚款为入门费总价的%。

迟交超过周以上，每整周罚款为入门费总价的%。

9.5若发生9.4条事项，乙方支付给甲方的罚款总数不超过美元（大写：美元）

9.6乙方支付给甲方的9.4条中规定的罚款，应以迟交的整周数进行计算。

9.7乙方支付给甲方罚款后，并不解除乙方继续交付上述资料的义务。

9.8按第七章的规定，由于乙方的责任，产品考核经三次不合格时，则按以下办法处理：产品从合同中删除。乙方应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那部分金额。这部分退还金额仅限于合同产品总的范围中不合格产品所占部分。并加年利%的利息。

9.8.2如果根据9.8.1条修改合同，则甲方放弃只涉及不合格的那部分产品和零件的制造权，甲方将退回有助于制造这些不合格产品的全部文件，不可复制或销毁。

## 第十章许可证和专有技术

10.1乙方惟自己是根据本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供许可证和专有技术的合法者，并能够合法地向甲方转让上述许可证和专有技术而无任何第三者的指控。

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的控诉，则乙方应与第三方处理此控诉并承担法律和经济责任。

10.2与本合同有关的完整的国专利清单列入附件二，本合同生效一个月內，乙方将向甲方提供专利影印本一式二份。但不给予国专利许可证或不应包括此许可证。

10.3本合同终止后，甲方仍有权利使用乙方提供的许可证和专有技术，而不承担任何义务和责任。合同终止后，使用商标的权利也将终止。

10.4双方都应履行本合同，不应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头领和公布双方提供的任何技术资料或商业情报。

## 第十一章税费

11.1凡因履行本合同而引起的一切税费、发生在中国以外的应由乙方负责。

11.2在执行合同期间，乙方在中国境内取得的收入应按中国税法缴税。此费用由甲方在每年支付时扣交，并将税务局的收据副本一份交乙方。

## 第十二章仲裁

12.1凡因执行本合同而引起的一切争议，应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来解决。在不能解决时，则提交仲裁解决。

12.2仲裁地点在中国北京，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该会仲裁程序暂行进行仲裁。仲裁也可在瑞典的斯德哥尔摩进行，并由斯德哥尔摩商会仲裁院按仲裁院的程序进行仲裁。

12.3仲裁裁决应是终局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双方都应遵守执行。

12.4仲裁费应由败诉一方负担。

12.5在仲裁过程中，本合同中除了接受仲裁的部分外，仍应由双方继续执行。

## 第十三章不可抗力

13.1若签约的任一方，由于战争及严重的水灾、火灾、台风和地震所引起的事件，影响了合同的执行时，则应延迟合同期限，延迟时间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13.2责任方应尽快地将发生的人力不可抗拒事故电告另一方，并在天内以航空挂号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另一方确认。

13.3若人力不可抗拒事故延续到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合同继续执行问题。

## 第十四章 合同生效及其他

14.1 合同在甲方和乙方代表签字之后，双方需向各自政府申请批准，并以最后批准一方的日期为生效日。双方应尽最大的努力在天期限内获得批准。并用电报通知对方，随之以信件予以确认。若合同签字后个月内不能生效，则本合同对甲方和乙方都无约束力，经双方同意，申请批准的期限可以延长。

14.2 本合同用文和中文书写各四分，文文本合中文文本具有同等效力。双方执行中、文文本各两份。

14.3 本合同从合同生效之日起年内有效。有效期满后，本合同即自动失效。除非在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另有协议，第二阶段合同产品开始日期将由乙方来华指导时，双方签订备忘录予以确认。

14.3.1 合同期满前个月之前的任何时候，甲方或乙方均可提出要求进行合同延期的谈判，届时签订合同延期的专门条款。

14.4 合同第一阶段在合同生效之日开始，合同第二阶段的开始日期为合同生效后的第

个月。

14.5 合同终止前，任何合同项下发生的未清理的赊欠和债务将不受合同终止的影响。合同的终止并不能解除债务赊欠一方对另一方债务。

14.6 本合同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14.7 合同签字前双方之间的所有来往通讯文电，从合同生效之日起自动失效。



14.8 只有根据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文件才能对本合同进行更改和补充。这些文件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4.9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而进行的通讯应以国文书写一式二份。

14.10 在对方预先没有同意前，双方不应将本合同的任何权利和/或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14.11 本合同中的任何条款并不影响国和任何其他国家之间的贸易。

美元(大写：美元)。特定零件的订货和计划由考察小组在国确定，如价格和条件优惠，甲方将从乙方再订一批(原材料或零件)。

## 标准版技术转让合同篇六

转让方（甲方）：

受让方（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自愿互利的原则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 一、转让内容

甲方同意将其自有的技术有偿转让给乙方使用，乙方同意向甲方支付相应费用以获得该技术。

### 二、技术指标

甲方承诺其转让之技术应达到如下技术指标：

2□

3□

该项技术的参数和依赖该技术所生产出之产品的质量指标，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并符合该领域中产品的通常质量标准和要求。

### 三、转让费用及支付

经双方协商确定，乙方就本次技术转让共向甲方支付转让费用人民币元（大写：）。

###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技术转让费用；
- 4、甲方保证其所转让之技术，属于其自身合法所有，其有权决定将该技术以本协议约定之价格和条件转让给乙方，本次转让不存在任何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之情形。

### 五、乙方的权利义务

- 1、有权要求甲方在约定时间内交付全部技术转让资料；
- 2、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指导其完成该技术所应用产品的设计、制造和调试工作；
- 3、如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对第三人承担侵犯知识产权等民事责任的，乙方有权就上述全部损失向甲方进行追偿。

### 六、其他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

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年月日

## 标准版技术转让合同篇七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签订。

一方为：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公司及\_\_\_\_\_厂(以下简称甲方)。

另一方为：\_\_\_\_\_国\_\_\_\_\_州\_\_\_\_\_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乙方拥有设计、制造、使用\_\_\_\_\_的专有技术和实际生产经验。

鉴于乙方有权并愿意转让上述专有技术。

鉴于甲方希看利用乙方专有技术，以设计、制造和销售合同产品。

因此，双方通过协商按以下条款签订此合同。

### 第一章定义

用于本合同的下列名词应具有所规定的含义：

1.1 “专有技术”指乙方对合同产品的制造、装配、操纵、服务、保养和维修所拥有的最新设计、技术知识和经验(包括在附件2、3和4中写的有关技术文件、培训、技术协助和咨询)。

1.2 “合同产品”指甲方通过使用这种专有技术制造出的产品，合同产品为\_\_\_\_\_，尺寸和规格为\_\_\_\_\_，具体说明见附件1。

1.3 “考核产品”指在乙方工程技术职员的指导下，甲方制造出的第一台合同产品对该产品进行试验，以便验证专有技术和技术文件的正确性和可靠性。

1.4 “技术文件”指在制造合同产品中使用的技术文献、全套可供生产用的图纸(包括总图、部件图、零件图、电气系统图、控制原理图)、有关设计计算资料、制造工艺文件、维修使用说明书以及合同产品的外购件明细表、配套件明细表等，所有技术文件都用英文并采用公制，技术文件的内容见附件2。

1.5 “培训”指就专有技术按附件3的规定，对技术文件的口头解释，现场指导制造、试验、组装、使用、保养和维修，按照学习和练习的需要，培训在乙方工程师的指导下，甲方受训的职员亲身操纵，培训在乙方工厂和其他场地进行，培训设备由乙方选择，所有培训都用英语。

1.6 “技术协助”指乙方按照附件4为了甲方的利益，用书面或口头方式提供评述、观察、指导、丈量 and 现场验证、解释、建议及其他甲方工厂制造产品所需的协助，所有这些工作全部用英语。

## 第二章合同的内容和范围

2.1甲方同意从乙方购买，乙方同意向甲方转让设计、制造、应用、试验、保养和维修合同产品的专有技术。合同产品的型号、规格和技术参数见本合同附件1。

2.2乙方承认甲方有设计、制造和在中国国内以及下列国家销售合同产品的权利\_\_\_\_\_。

2.3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合同产品的设计和制造的全部有关的专有技术和技术资料，其具体内容和交付时间见本合同附件2。

2.4乙方负责对甲方技术职员在乙方工厂及可能在乙方用户工厂进行培训，尽力使甲方职员能熟悉并把握合同产品的专有技术，具体要求见本合同附件3。

2.5乙方负责派遣技术专家赴甲方进行技术协助，其具体要求见附件4。

2.6如甲方要求，乙方有义务在得到出口许可的条件下以优惠的价格条件向甲方提供生产合同产品需要的零部件或材料，届时双方另行协商签订合同。

2.7在合同期间，乙方同意在甲方工厂生产的合同产品上采用甲方工厂和乙方工厂的联合商标，并用英文写明乙方工厂的全称，还要用中、英文写明产品是甲方在乙方许可证项下制造的。

### 第三章价格

3.1按本合同第二章规定的合同内容和范围，甲方向乙方支付的全部合同用度分为两部分：

3.1.1进门费为\_\_\_\_\_美元(大写：\_\_\_\_\_美元)。上述价格为固定价。

3.1.2合同产品或者类似产品在考核并销售后，开始提成，提成费以甲方合同产品净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提成率为3%(百分之三)。

3.2上述全部合同价格包括全部技术文件交付到目的地之前所发生的一切用度。

3.3本章所述的价格只是购买专有技术的，不包括购买或运输任何硬件、设备或其部件的用度。

#### 第四章支付和支付条件

4.1本合同项下的一切用度，均以美元支付，甲方支付给乙方的款项通过北京中国银行支付给\_\_\_\_\_国\_\_\_\_\_银行。乙方支付给甲方的款项通过\_\_\_\_\_国\_\_\_\_\_银行支付给北京中国银行。

4.2所有在中国发生的银行用度由甲方负担，在中国以外发生的银行用度由乙方负担。

4.3本合同3.1.1条所规定的进门费按下述办法和比例由甲方付给乙方。

4.3.1合同进门费的%()计\_\_\_\_\_美元(大写\_\_\_\_\_美元)，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收到乙方下列单据之日起，不迟于\_\_\_\_\_天，经核对无误支付给乙方：

a.乙方有关当局出具的有效出口许可证影印本一份，或同一当局出具的不需要出口许可证的证实文件一份。

b.\_\_\_\_\_国\_\_\_\_\_银行出具的金额为\_\_\_\_\_美元(大写：\_\_\_\_\_美元)，以甲方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的保证函正副本各一份。保证函格式见本合同附件7。

c.金额为合同总价的形式发票一式三份。

d.即期汇票正副本各一份。

甲方在支付上述款项的同时，向乙方提供由北京中国银行出具的金额为\_\_\_\_\_美元(大写：\_\_\_\_\_美元)，以乙方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的保证函正副本各一份。保证函格式见本合同

附件9。

4.3.2进门费%()计\_\_\_\_\_美元(大写: \_\_\_\_\_美元),在甲方收到乙方按本合同附件2规定的全部技术资料后,不迟于甲方收到乙方提交下列单据之日起\_\_\_\_\_天内,经核对无误由甲方支付给乙方:

a.贸易发票一式份;

b.即期汇票正副本各一份;

c.按本合同规定的全部资料交付的空运单影印件两份,及甲方说明全部资料已按本合同附件2的规定收到的证实书。

上述证实书应在空运单印戳日期后\_\_\_\_\_天内寄交乙方。

4.3.3进门费的%(计\_\_\_\_\_美元(大写\_\_\_\_\_美元),按本合同附件3完成培训工作,并在甲方收到下列单据\_\_\_\_\_天内,经核对无误后由甲方支付给乙方:

a.贸易发票一式四份;

b.即期汇票正副本各一份;

c.由双主签署的说明培训已按本合同附件3要求完成的证实文件一份。

4.3.4进门费%()计\_\_\_\_\_美元(大写: \_\_\_\_\_美元),在甲方收到乙方下列单据后\_\_\_\_\_天内,经核对无误由甲方支付给乙方:

a.贸易发票一式四份;

b.即期汇票正副本各一份;

c.由双方按附件5规定签署的考核产品考核、验收证实书的影印件一份。

4.4根据第7章规定，在考核产品的检验和验收以后，按3.1.2节规定的提成费按下列方法支付：

4.4.1每年12月31日以后15天内，甲方将上一年度的产品实际销售量及净销售价通知乙方，乙方有权自费指派查账职员核准总销售情况报告。

4.4.2甲方收到乙方下列单据\_\_\_\_\_天内，经核对无误后由甲方支付给乙方：

a.该期提成费计算书一式四份；

b.贸易发票一式四份；

c.即期汇票正副本各一份。

4.5按本合同规定，如乙方按本合同第八章规定需向甲方支付罚款或赔偿时，甲方有权从上述任何次支付中扣除。

## 第五章技术文件的交付

5.1乙方应按本合同附件2规定的交付内容和时间，在交付技术文件，经交给(中国\_\_\_\_\_公司，地址：中国\_\_\_\_\_大街\_\_\_\_\_号收。)

5.2纽约机场空运单印戳日期为技术文件的实际交付日期的凭证，甲方将带有到达日期印戳的空运提单影印件一份寄给乙方。

5.3在技术文件发运后48小时内，乙方应将合同号、空运提单号、项号、件数、重量、班机号和预计抵达日期用电报或电



传通知甲方。同时将空运提单和技术文件具体清单一式两份航寄给甲方。

5.4如技术文件在空运中丢失损坏，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不超过30天内，补寄给甲方有关文件。

5.5交付技术文件应具有适合于长途运输、多次搬运、防雨、防潮的坚固包装。

5.6每包技术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以英文标明下述内容：

a.合同号；

b.收货人；

c.目的地；

d.唛头；

e.重量(公斤)；

f.箱号件号；

g.收货人代号。

5.7包装箱内附有具体技术文件清单两份，标明下述内容：

a.项目编号；

b.项目名称；

c.页数和总页数；

d.所包括的图号。

## 第六章改编修改和改进

### 6.1改编

6.1.1假如乙方提供的技术文件，不适用于甲方实际的生产条件(如设计标准、材料、设备的生产条件及其他条件等)，乙方将协助甲方对技术文件进行改编，以适应甲方的生产条件，并由乙方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但这种改编必须从技术的角度是可以接受的，且又不降低合同产品的质量。

6.1.2为了协助甲方所需的改编，乙方提供最多为\_\_\_\_\_个工程师的协助，在甲方工厂工作。

6.2在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在合同规定范围内的任何改进和发展，在两个月内相互免费将改进和发展的技术文件提供给对方。另一方有免费使用这种改进和发展了的资料的权利。

6.3合同产品的改进和发展的技术所有权属于改进和发展了这种技术的一方，对方如要求申请专利或转让给第三方，应征得所有权方的同意。

## 第七章考核和验收

7.1双方同意在甲方按照乙方提供的技术文件制造出合同产品后，将对合同产品进行联合验证，其试验方法见附件5。

7.2如合同产品的考核试验表明其性能与附件1中所述的性能一致，考核试验即为合格。双方签署验收证实书一式四份，每方各持两份。

7.3如合同产品在考核试验中，其性能、技术参数与规定的不一致，双方将通过友好协商，共同研究，分析其原因，找出消除故障的方法，然后进行第二次考核试验(如有必要再进行第三次)，在试验表明产品性能合格后，双方将按7.2条款所

述签署验收证实书。

7.4如产品在第一次和第二次考核中未能合格，其责任在乙方，则乙方第二、三次派出技术职员的一切用度全由乙方自理，如产品分歧格的责任在甲方，则甲方提供上述全部用度。

7.5如产品在第三次考核时仍未通过，并且责任在乙方，处理方法按8.7.1节执行。如失败责任在甲方，双方将协商如何继续执行合同。

7.6甲方在自己工厂内对考核产品进行试验时，应自备必要的公用设施和材料。

## 第八章保证与索赔

8.1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技术文件，是乙方实际使用的最新技术并保证在合同有效期内，向甲方提供有关合同产品所有改进了的技术资料。

8.2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技术文件是完整的、正确的和清楚的，并保证按时交付。

8.3假如乙方提供的技术文件不符合8.2条所规定的要求时，乙方必须在收到甲方的书面通知后，在\_\_\_\_\_天内免费将所缺的技术文件或清楚正确的技术文件寄给甲方。

8.4如乙方对技术文件不能按合同附件2和8.3条规定的时间交付，乙方应按每迟交一周罚款进门费\_\_\_\_\_的比例支付给甲方。以上罚款不超过合同进门费总价的\_\_\_\_\_。

8.5按8.4条规定，乙方支付罚款给甲方时，将不解除乙方继续交付技术文件的义务。

8.6无论何时，除了不可抗力外，乙方假如迟交技术文件超过

规定日期6个月，甲方有权按8.7.1条款处理。

8.7产品经3次试验仍分歧格时，则按以下办法处理：

8.7.1若产品分歧格以致甲方不能正常投产，只能终止合同时，乙方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全部金额并加年利率%的利息。

## 第九章侵权与保密

9.1乙方保证拥有本合同规定提供给甲方的专有技术的所有权，并在得到出口许可后，在法律上有权向甲方转让此专有技术，假如第三方指控侵权时，由乙方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法律和经济上的全部责任。

9.2本合同期满后，甲方仍有权使用乙方提供的专有技术，也即甲方有权在中国境内和外国设计、制造、使用和销售合同产品。

9.3甲方同意在合同有效期内，对乙方按本合同的规定提供给甲方的技术文件予以保密。假如上述技术文件的一部分或几部分已被乙方或第三方公布，则甲方不再对公布部分承担保密义务。

## 第十章税费

10.1凡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在甲方国家以外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10.2中国政府根据细葱税法对甲方课征有关履行本合同的各项税费，由甲方支付。

10.3中国政府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对乙方课征有关执行本合同的一切税费，由乙方负责支付。

上述所得税将由甲方从本合同第四章规定的支付中予以扣除，并代向税务当局缴纳。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税务当局出具的税收单据一份。

## 第十一章仲裁

11.1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争议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11.2如协商仍不能达成协议时，则应提交仲裁解决。仲裁地点在斯德哥尔摩，由斯德哥尔摩商会仲裁法庭根据仲裁规定进行。

11.3仲裁裁决是终极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1.4仲裁用度由败诉方负担。

11.5除了在仲裁过程中进行仲裁的部分外，其余部分应继续执行。

## 第十二章不可抗力

12.1签约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或任何一方不能控制的经双方同意的类似事件而影响合同执行时，则延长履行合同期限，延长期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12.2责任方应尽快将发生不可抗力事故的情况以电传或电报通知对方，并于14天内以航空挂号信将有关当局的证实文件提交给另一方确认。

12.3如不可抗力事故延续120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继续执行的题目。

## 第十三章合同生效终止及其他

13.1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由双方分别向本国政府当局申请批准，以最后一方的批准日期为本合同生效日期，双方应尽最大努力在\_\_\_\_\_天内获得批准，用电传通知对方，并用信件确认。

假如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6个月仍不能生效，任何一方有权取消合同。

13.2 制造与销售合同产品的合同有效期，从13.1条所述合同生效日算起共8年，有效期满后本合同自动失效。

13.3 不论合同在任何一种方式下终止，双方之间存在的债务及有关的权利和义务不受任何影响。在合同终止后，欠债人应承担义务，直到欠债人向债主付清全部欠款为止。

13.4 本合同用中英文文字写三，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两份，两种文本具有同等效力。

13.5 本合同附件1至附件9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13.7 在合同有效期内，双方通讯用英文进行，正式通讯应以书面形式，用挂号信邮寄一式两份。

#### 第十四章 法定地址

甲方： 乙方：

2. 地址：中国省市 2. 联系人： \_\_\_\_\_

3. 联系人： \_\_\_\_\_

甲方代表签字： \_\_\_\_\_ 乙方代表签字： \_\_\_\_\_

1. 中国 \_\_\_\_\_ 公司 \_\_\_\_\_ 国 \_\_\_\_\_ 公司

(签字) (签字)

2. 厂

(签字)

## 标准版技术转让合同篇八

转让方(甲方):

身份证号码:

受让方(乙方):

身份证号码: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店铺转让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将自己位于——街——号的店铺(原为:简 \_\_ 尚)转让给乙方使用,建筑面积为——。并保证乙方同等享有甲方在原有房屋租赁合同中所享有的权利与义务。

二、乙方与甲方已签订了租赁合同,租期到20\_\_年2月29日止,月租金为700元人民币(大写:柒百元整),租金为两月一付。店铺转让给乙方后,乙方履行原有店铺租赁合同中所规定的条款,并且定期交纳租金及该合同所约定的应由甲方交纳的水电费及其他各项费用。

三、转让后店铺现有的装修、装饰及其他所有设备和房屋装修等,营业设备等全部归乙方所有,租赁期满后房屋装修等不动产归出租方所有,营业设备等动产归乙方。

四、乙方在20\_\_年9月15日前分两次付转让费给甲方共计17000元(大写:壹万柒仟元整)。第一次付——元,第

二次付清余下———元。

五、甲方应该协助乙方办理该店铺的工商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的过户手续，但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乙方接手前该店铺所有的一切债权、债务均由甲方负责；接手后的一切经营行为及产生的债权、债务由乙方负责。

六、甲方应该协助乙方办理该店铺的工商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的过户手续，但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乙方接手前该店铺所有的一切债权、债务均由甲方负责；接手后的一切经营行为及产生的债权、债务由乙方负责。

七、如乙方逾期交付转让费，乙方应每日付转让费的千分之一给甲方作为违约金，违约3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且乙方必须按照转让费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果由于甲方原因造成转让中止，甲方同样承担违约责任，并向乙方支付转让费的10%作为违约金。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动产与不动产的划分按原有租赁合同执行）

甲方签字： 日期：

乙方签字： 日期：